

## 國立鹿港高級中學校園網路事件處理流程單

1. 國立鹿港高級中學(底下簡稱本校)校園網路事件處理流程單(底下簡稱本單)乃依據台灣學術網路指導單位所制定之『校園網路使用規範』、『學術網路保護智慧財產權之相關措施』與本校『國立鹿港高級中學校園網路使用規範』制定並進行網路事件流程管控。
2. 當網管中心(底下簡稱本中心)接獲台灣學術網路管理單位通知或本中心經網路流量數據判別有攻擊或不正常流量行為時，將立即中斷事由者網路使用權。
3. 請事由者在接到本中心通知後，依所附之舉發事證進行檢測處理。處理完後請填妥本單應填之欄位後送至本中心(圖書館資媒組)。
4. 表單繳回後需1~3個工作天完成解除設定(若為台灣學術網路管理單位來函指正者，尚需等待區網中心回覆處理，處理時辰可能會較長)。
5. 依教育部電算中心規定疑似違規IP需列入追蹤三個月。
6. 因為垃圾郵件、智慧財產權、入侵三種原因被鎖卡者，於申請解除後，需等待一個星期的處罰時間才會解除IP管制。
7. 假使該使用者在解除管制後七天內，網管中心仍再次發現有中毒現象者，當使用者提出解卡申請後，會多停止其使用網路七天。
8. 如故意使用工具更改IP或mac address 逃避，經查獲後將依規定處理。若因此而引發檢調單位調查，期必須自負法律責任。
9. 若有相關問題請至本中心(圖書館資媒組)或電洽801洽詢。

### ◎事由者資訊◎

IP使用者單位或辦公室：	封鎖事由：
IP address:	Mac addr.：

網管人員：\_\_\_\_\_

### 國立鹿港高級中學所屬連線單位解除 IP 限連申請流程表

流程	流程內容	簽名	處理時間
1	事由者通知所屬單位管理者(或資訊聯絡人)接單並通知處理		
2	事由者依舉證資料進行檢測處理並說明事由原因及解決方法說明：		
3	事由者所屬主管於本單上簽名(表示知曉此事件)		